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Hongteo Accurate Technology Co.,Ltd.

(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城区北十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二零一一年二月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发行人”或“鸿特精密”）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万和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金岸有限公司（下称“金岸公司”）、佛山市顺德区南方电缆实业有限公司（下称“南方电缆”）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

2、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础其、卢楚隆、卢楚鹏及其一致行动人林景恩、林结敏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以上人员在首次公开发行前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可以转让。

3、公司股东肇庆市曜丰经贸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曜丰经贸”）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5%；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

4、公司股东佛山市顺德区中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50%；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

5、公司股东香港诺鑫有限公司承诺：自其认购公司股份的行为经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50%；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

6、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卢楚隆、卢础其、林景恩、张剑雄、林宇、邱碧开、李四娣分别承诺：在其担任发行人董事及/或监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向发行人申报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7、胡凤琼、胡荣兴、邱敏华、卢楚鹏、林结敏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在其亲属担任发行人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其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上市公告书已披露 2010 年前 3 季度财务数据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其中，2010 年 1-9 月及 7-9 月和对比表中 2009 年 7-9 月财务数据、2009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对比表中 2009 年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本上市公告书所载 2010 年度的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因此与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2009年修订）》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9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2,24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网下发行440万股，网上发行1,800万股，发行价格为16.28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1]46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鸿特精密”，股票代码“300176”；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1,800万股股票将于2011年2月15日起上市交易。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以在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 www.ccstock.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2、上市时间：2011年2月15日

3、股票简称：鸿特精密

4、股票代码：300176

5、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940 万股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2,240 万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期限及其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9、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获配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10、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股份：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的 1,800 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11、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日期

股东		持股数量 (万股)	占发行后比 例 (%)	可上市交易时间 (非交易日顺延)
首次公开发 行前已 发行的股 份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2,613.60	29.23	2014 年 2 月 15 日
	肇庆市曜丰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1,960.20	21.93	2012 年 2 月 15 日
	金岸有限公司	1,650.00	18.46	2014 年 2 月 15 日
	佛山市顺德区南方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310.20	3.47	2014 年 2 月 15 日
	香港诺鑫有限公司	100.00	1.12	2013 年 1 月 8 日
	佛山市顺德区中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6.00	0.74	2012 年 2 月 15 日
	小计	6,700	74.94	-
首次公开 发行的股 份	网下发行股份	440	4.92	2011 年 5 月 15 日
	网上发行股份	1,800	20.13	2011 年 2 月 15 日
	小计	2,240	25.06	-

合 计	-	8,940	100.00	-
-----	---	--------------	---------------	---

注：持股比例存在四舍五入差异，请投资者注意

12、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上市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

第三节 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Hongteo Accurate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89,400,000 元（发行后）

法定代表人：卢楚隆

变更设立日期：2009 年 11 月 11 日

住 所：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城区北十区

邮 编：526070

经营范围：设计、制造、加工、销售铝合金精密压铸件、汽车零配件及通讯类零配件。

主营业务：开发、生产和销售用于汽车发动机、变速箱及底盘制造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及其总成。

所属行业：C71 普通机械制造业

电 话：0758-2696338

传 真：0758-2694838

互联网网址：www.hongteo.com.cn

电子邮箱：zq@hongteo.com.cn

董事会秘书：邱碧开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该等人士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任期	持有公司股份（股）
卢楚隆	董事长	2009/11/11 至 2012/11/11	6,534,000（间接）
卢础其	董事	2009/11/11 至 2012/11/11	11,761,200（间接）
林景恩	董事	2009/11/11 至 2012/11/11	2,730,380（间接）
张剑雄	董事、总经理	2009/11/11 至 2012/11/11	7,921,168（间接）
林宇	董事	2009/11/11 至 2012/11/11	2,640,389（间接）
邱碧开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2009/11/11 至 2012/11/11	594,000（间接）
李进华	独立董事	2009/11/11 至 2012/11/11	0
黄培伦	独立董事	2009/11/11 至 2012/11/11	0
熊锐	独立董事	2009/11/11 至 2012/11/11	0
黄丽明	监事会主席	2009/11/11 至 2012/11/11	0
胡永衡	监事	2009/11/11 至 2012/11/11	0
刘春生	监事	2009/11/11 至 2012/11/11	0
张十中	副总经理	2009/11/11 至 2012/11/11	0
李四娣	副总经理	2009/11/11 至 2012/11/11	1,319,215（间接）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613.6万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39.00%，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此外根据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与发行人第三大股东金岸有限公司和第四大股东佛山市顺德区南方电缆实业有限公司于2007年签署的《合作协议》，佛山市顺德区南方电缆实业有限公司、金岸有限公司同意在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决策过程中保持与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一致，并以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的意见为准。由于上述三方拥有的股权占发行人及其前身肇庆鸿特的股权半数以上，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得以实现对发行人及其前身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控制，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12月15日，原名“顺德市万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顺德市万和集团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万和集团有限公司”，2005年8月3日变更为现名。目前万和集团注册资本人民币四亿五千万，注册地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桂大道北182号万和大厦一楼、二楼商场，法定代表人卢楚隆，经营范围：对外投资、资产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

务。截至2010年6月30日，万和集团资产的总额190,507.83万元，净资产47,564.53万元，2010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为124,689.19万元，净利润4,300.25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均为合并数）。万和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卢础其	20,250	45
2	卢楚隆	11,250	25
3	卢楚鹏	6,750	15
4	叶远璋	6,750	15
合计	-	45,000	100

注：卢础其、卢楚隆与卢楚鹏系兄弟关系。

卢础其、卢楚隆与卢楚鹏合计持有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85%的股权，依据卢础其、卢楚隆与卢楚鹏三人于 2006 年 11 月 28 日共同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三人共同控制发行人的唯一控股股东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该三人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该三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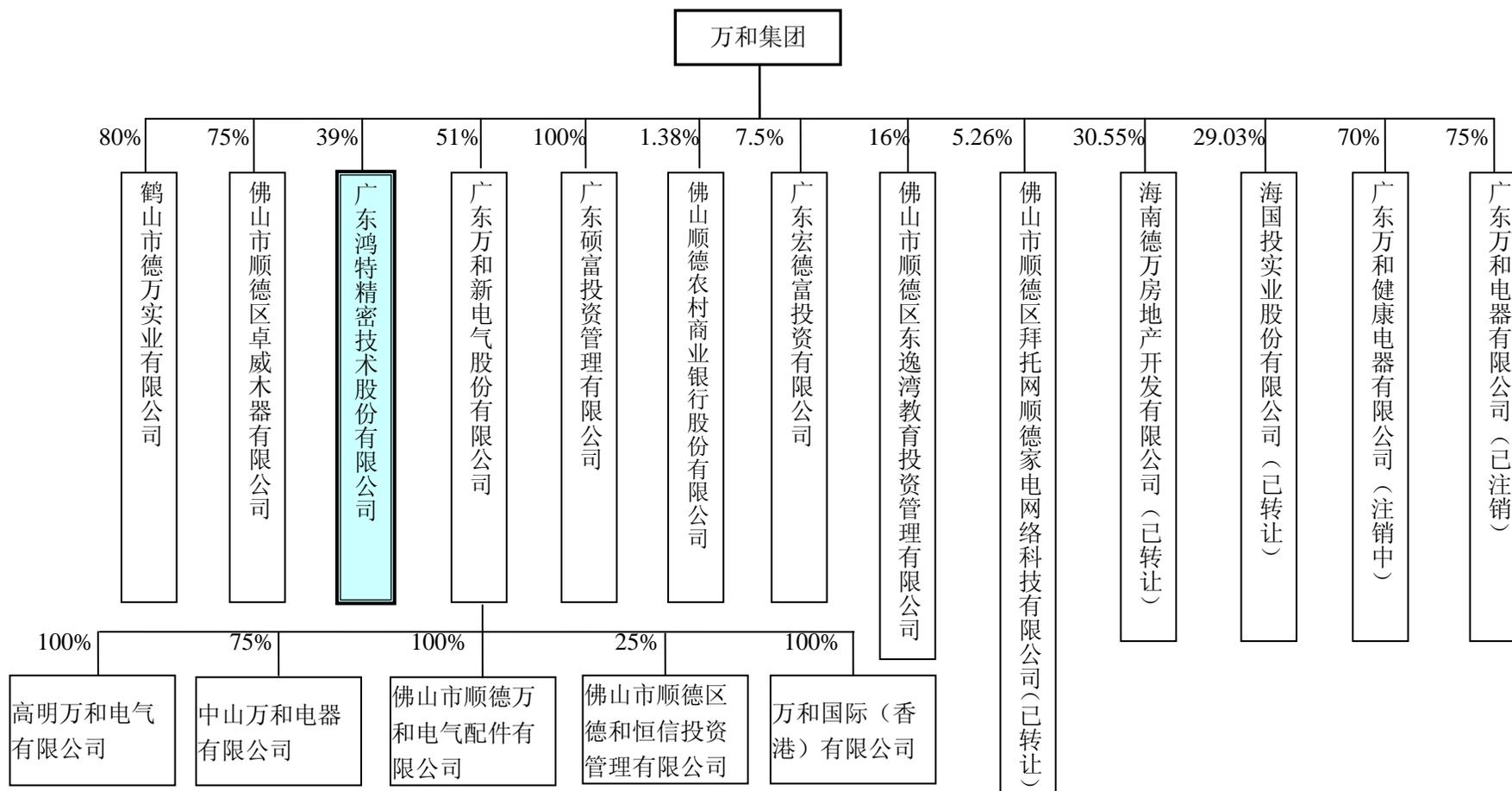
卢础其先生，194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4062319491214****，住所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大沙塘路路**号。

卢楚隆先生，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4062319560504****，住所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大沙塘路路**号。

卢楚鹏先生，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4062319580721****，住所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翠竹南路十三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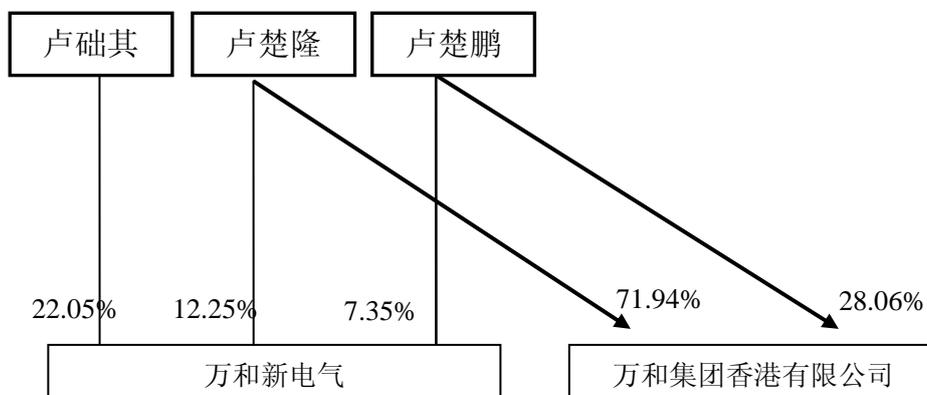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控股股东万和集团的对外投资情况见下图所示：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对外投资情况

实际控制人卢础其、卢楚隆、卢楚鹏除持有万和集团的股权外，投资其他企业的情况如下图所示：



(1) 卢础其持有万和集团 45%的股权，持有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2.05%的股权，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 卢楚隆持有万和集团 25%的股权，持有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2.25%的股权，持有万和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71.94%的股权，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3) 卢楚鹏持有万和集团 15%的股权，持有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7.35%的股权，持有万和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28.06%的股权，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发行结束后上市前的股东总数为 35,062 人，其中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26,136,000	29.23
2	肇庆市曜丰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19,602,000	21.93
3	金岸有限公司	16,500,000	18.46
4	佛山市顺德区南方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3,102,000	3.47
5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	1.23
6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1.23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1.23
8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1,100,000	1.23
9	香港诺鑫有限公司	1,000,000	1.12
10	佛山市顺德区中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60,000	0.74
	合计	71,400,000	79.87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

公司本次发行数量为人民币普通股 2,240 万股。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 44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9.64%；网上发行数量为 1,8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80.36%。

二、发行价格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 16.28 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34.06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09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2、45.47 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 2009 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

三、发行方式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440 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 19.64%，有效申购数量为 3,300 万股，有效申购中签率为 13.33333333%，认购倍数为 7.50 倍。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800 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 80.36%，中签率为 1.1888242594%，认购倍数为 84 倍。本次网下发行及网上发行均不存在余股。

四、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6,467.20 万元。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2 月 1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2011）羊验字第 20506 号《验资报告》。

五、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3,110.52 万元，每股发行费用：1.39 元（每股发行费用

=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本)。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费用	1,823.36
保荐费用	670.00
审计及验资费用	131.34
律师费用	130.00
资产评估费用	8.00
印刷及信息披露费用	270.80
改制辅导费用	70.00
发行登记、上市费用	7.02
合计	3,110.52

六、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33,356.68 万元。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5.18 元/股（按照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发行后每股收益

本次发行后每股收益 0.358 元/股（按照 200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九、关于募集资金的承诺

本公司承诺：公司的所有募集资金将存放于专户管理，并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对于尚没有具体使用项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本公司最晚于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该部分资金的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公司实际使用该部分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第五节 财务会计资料

本上市公告书已披露 2010 年前 3 季度财务数据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财务报表见本上市报告书附件）。其中，2010 年 1-9 月及 7-9 月和对比表中 2009 年 7-9 月财务数据、2009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对比表中 2009 年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0 年 9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元）	208,486,187.56	145,281,783.99	43.50%	
流动负债（元）	260,302,468.59	89,077,535.99	193.65%	
总资产（元）	417,656,837.92	319,480,947.07	29.9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所有者权益（元）	136,074,369.33	110,677,175.66	19.6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3	1.65	23.03%	

项目	2010年7-9月	2009年7-9月	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 增减	2010年1-9月	2009年1-9月	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04,610,341.67	80,255,230.86	30.35%	277,325,447.59	205,526,259.50	34.93%
利润总额（元）	9,403,132.96	13,418,315.33	-29.92%	30,061,244.04	26,769,100.87	12.3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 净利润（元）	7,992,663.02	13,418,315.33	-40.43%	27,074,530.90	26,769,100.87	1.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元）	8,012,471.51	13,346,207.96	-39.96%	26,402,360.06	26,449,099.3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基本每股收益（发 行前股本计算）（元/ 股）	0.12	0.20	-40.00%	0.39	0.40	-2.50%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 摊薄）	5.87%	10.24%	-4.37%	19.90%	20.4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资产收益率（全 面摊薄）	5.89%	10.19%	-4.30%	19.40%	20.19%	-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21,183,414.85	59,774,955.42	-64.5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元）				0.32	0.94	-65.96%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流动资产 208,486,187.56 元，流动负债 260,302,468.59 元，较上年度期末分别增加了 43.50%、192.22%；流动资产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生产规模扩大的原因所致；流动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了银行的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同时偿还了股东的长期借款所致。

2010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7,325,447.5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93%。其中，2010 年 7-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4,610,341.67 元，同比增长 30.35%。2010 年 1-9 月，公司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小幅上涨了 1.14%，主要由于 2010 年 1-9 月受我国汽车销量的持续增长，公司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了 34.93%，但受原材料铝锭单价上涨，毛利率从 26.72% 下降到 24.6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指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2010 年 1-9 月，公司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183,414.85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4.56%，主要是由于受公司在 2010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使得 2010 年 9 月底应收账款的余额上升了 4,545 万元，整体应收款项回收速度有所放慢所致。

三、201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本公告所载 2010 年度的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因此与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本报告期比上年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86,234,203.89	296,221,735.56	30.39%
营业利润（元）	46,174,128.53	33,305,752.82	38.64%
利润总额（元）	47,765,324.07	34,505,240.61	38.4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元）	42,549,381.13	34,505,240.61	23.31%
基本每股收益	0.64	0.52	23.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25%	31.18%	1.07%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比上年增减
总资产	481,080,340.30	319,480,947.07	50.5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53,226,556.79	110,677,175.66	38.44%
股本(元)	67,000,000.00	67,000,000.00	0.0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2.29	1.65	38.44%

四、2010 年度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2010 年度公司的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较上年增长，主要原因是受我国汽车销量的持续增长，在 2010 年经营业绩增长。2010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均较 2009 年末增长超过 35%，主要是 2010 年实现的净利润所致。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创业板的有关规则，在上市后三个月内尽快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

二、本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9 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主要业务发展目标进展状况正常。

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公司所处行业、市场无重大变化。

3、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无重大变化。

4、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公司未出现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包括未出现公司资金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事项。

5、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公司没有重大投资活动。

6、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公司无重大资产（股权）收购、出售及置换行为。

7、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公司住所未发生变更。

8、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发生变化。

9、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公

司未涉及任何重大诉讼事项或仲裁,亦无任何尚未了结或可能面临的重大诉讼或索赔要求。

10、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公司没有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1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1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公司没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之重大事项。

第七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住 所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电 话	021-68826801
传 真	021-68826800
保荐代表人	陈伟刚、李康林
项目协办人	徐海波
项目联系人	夏跃华、王小江、徐海波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保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保荐书》，意见如下：“本保荐机构认为：鸿特精密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鸿特精密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条件，国金证券愿意保荐发行人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附件：

- 1、2010年9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比较资产负债表
- 2、2010年1-9月及2009年1-9月比较现金流量表
- 3、2010年7-9月及2009年7-9月比较利润表
- 4、2010年1-9月及2009年1-9月比较利润表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盖章页)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2月14日

资产负债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3,773,080.81	45,179,455.93	短期借款	103,120,0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111,012,245.29	54,534,440.36	应付账款	98,741,548.00	50,017,306.63
预付款项	37,804,415.12	13,435,963.11	预收款项	1,462,362.18	2,188,858.04
应收利息	-	-	应付职工薪酬	6,183,476.65	10,480,188.41
应收股利	-	-	应交税费	482,113.77	-3,556,454.00
其他应收款	708,487.81	3,267,994.36	应付利息	340,847.05	274,360.12
存货	35,477,602.48	26,298,328.86	应付股利	-	14,956,35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3,972,120.94	2,218,580.41
其他流动资产	-289,643.95	2,565,601.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0	12,498,346.38
流动资产合计	208,486,187.56	145,281,783.99	其他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260,302,468.59	89,077,535.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21,280,000.00	52,5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应付款	-	67,226,235.42
投资性房地产	-	-	专项应付款	-	-
固定资产	167,792,874.62	157,988,877.72	预计负债	-	-
在建工程	25,935,783.65	396,137.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工程物资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固定资产清理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280,000.00	119,726,235.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负债合计	281,582,468.59	208,803,771.41
油气资产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13,623,845.98	14,929,402.42	实收资本（股本）	67,000,000.00	67,000,000.00
开发支出	45,600.00	-	资本公积	26,020,856.64	26,020,856.64
商誉	-	-	减：库存股	-	-
长期待摊费用	1,772,546.11	884,745.25	专项储备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盈余公积	-	1,765,631.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未分配利润	-41,287,880.79	15,890,687.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9,170,650.36	174,199,163.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074,369.33	110,677,175.66
资产总计	417,656,837.92	319,480,947.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7,656,837.92	319,480,947.07

法定代表人：

卢楚隆

卢楚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郑安群

郑安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海龙

王海龙



利润表

编制单位: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7-9月	2009年7-9月
一、营业收入	104,610,341.67	80,255,230.86
减: 营业成本	80,315,286.00	53,808,228.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5,064,043.96	3,279,968.80
管理费用	6,937,962.76	7,626,675.15
财务费用	2,757,859.40	2,194,150.67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9,535,189.55	13,346,207.96
加: 营业外收入	5,946.41	168,348.11
减: 营业外支出	138,003.00	96,240.7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03,132.96	13,418,315.33
减: 所得税费用	1,410,469.94	-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992,663.02	13,418,315.33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公司法定代表人: **卢楚盛**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张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海龙**

Elinity

利润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1-9月
一、营业收入	277,325,447.59	205,526,259.50
减：营业成本	209,088,428.39	148,833,111.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03,608.35	7,610,656.06
销售费用	21,031,945.24	15,767,012.13
管理费用	7,031,010.79	6,866,379.95
财务费用	-	-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270,454.82	26,449,099.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2,624.73	419,422.23
加：营业外收入	411,835.51	99,420.74
减：营业外支出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061,244.04	26,769,100.87
减：所得税费用	2,986,713.14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74,530.90	26,769,100.87

王慧强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廖海龙

廖海龙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纳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7,558,158.36	193,585,176.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4,929.20	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6,975.98	2,113,275.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320,063.54	196,698,452.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917,091.24	105,033,222.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75,741.55	18,111,01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70,164.50	9,467,065.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73,651.40	4,312,18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136,648.69	136,923,49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83,414.85	59,774,955.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2,579.2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279.29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1,925,197.79	22,680,104.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25,197.79	22,680,10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49,918.50	-22,680,104.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6,05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05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952,707.14	55,581,987.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24,838.77	16,694,399.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677,545.91	72,276,386.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72,454.09	-42,276,386.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83,682.47	27,703.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77,732.03	-5,209,239.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24,455.93	36,088,201.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46,723.90	30,878,961.35

法定代表人：卢楚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毕海龙

